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431200201000

#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 年决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规章和制度；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2. 组织实施全局性业务工作和重大警务活动，指导报警指挥系统、警务信息系统及应用平台、监督和保障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

3. 负责全县公安经费保障、警用装备、基本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公安政法经费的管理。

4. 负责刑事、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复议，负责对各执法部门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5. 负责全县经济犯罪防范和侦查工作，研究、分析经济犯罪动态，指导金融、财税等部门防范经济犯罪活动。

6. 负责指导、规划、建设、管理全县公安信息网络、应急保障、公安业务数据库、机要通信业务工作。

7. 负责查处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不安定因素和重大群体性事件，防范和打击各种破坏活动。

8. 负责侦破走私、制造、贩卖、运输毒品以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犯罪案件，组织开展禁种、禁吸毒品工作。

9. 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负责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和刑事案件、暴力恐怖事件。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2 年全县共立刑事案件 1,053 起（含交通管辖）、破 679 起，受理治安案件 1,293 起、查处 732 起。其中，破现行命案 1 起、抓获 1 人，破妨害国（边）境管理类刑事案件 29 起、抓获 36 人，破跨境赌博案件 83 起、抓获 100 人，破经济类案件 32 起、抓获 41 人，追赃挽损

3,844,313.00 元，破毒品案件 14 起、抓获 11 人，缴获毒资 124,218.70 元，缴获毒品 2.89 千克，破坏食药案件 28 起、抓获 67 人。受理道路交通事故 1,793 起，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数下降 5.08%，死亡人数下降 34.78%，直接财产损失下降 69.71%，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零发生”；深入开展涉枪涉爆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收缴各类枪支 19 支、子弹 701 枚、雷管 304 枚、手榴弹 3 枚、管制刀具 11 把、汽柴油 481 公斤、黑火药 0.34 公斤，全县未发生“打响”“炸响”案事件。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设 14 个内设机构：指挥中心、政治工作办公室、警务保障室、纪检监察室、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反恐大队、刑事侦查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网络安全管理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巡特警大队、森林警察大队；2 个监管场所：看守所、拘留所；7 个派出所：宁州派出所、盘溪派出所、华溪派出所、青龙派出所、通红甸派出所、新城派出所、禄丰派出所。

所属单位 0 个。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4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4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1 人（离休 1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1 人（离休 0 人，退休 6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7 辆，在编实有车辆 35 辆。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年度收入合计75,631,868.87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856,213.86元，占总收入的96.33%；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2,775,655.01元，占总收入的3.67%。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6,165,298.99元，增长8.8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4,617,961.15元，增长6.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增加1,712,805.12元，信息化建设增加500,000.00元，执法办案增加453,511.51元，其他公安支出增加1,951,644.52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1,547,337.84元，增长125.9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加玉溪市烟草公司工作经费1,090,000.00元，纪委辅警工资457,337.84元。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年度支出合计75,820,289.00元。其中：基本支出59,452,437.41元，占总支出的78.41%；项目支出16,367,851.59元，占总支出

的 21.5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576,163.98 元，增长 7.9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879,705.87 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增加 1,879,705.87 元；项目支出增加 3,696,458.11 元，增长 29.17%；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增加 500,000.00 元，执法办案增加 453,511.51 元，其他公安支出增加 2,742,946.60 元；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公安局（本级）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9,452,437.41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54,767,421.85 元，占基本支出的 92.1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685,015.56 元，占基本支出的 7.88%。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公安局（本级）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6,367,851.59 元。其

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310,000.00 元。项目支出具体情况：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00.00 元，用于发放社区戒毒专职人员工资；信息化建设支出 2,000,000.00 元，用于支付平安县城监控建设工程款；执法办案支出 5,221,304.99 元，用于支付单位日常业务工作经费开支、执法办案经费等；其他公安支出 9,045,746.60 元，用于支付辅警工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856,213.8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09%。与上年相比增加 4,617,961.15 元，增长 6.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增加 1,712,805.12 元，信息化建设增加 500,000.00 元，执法办案增加 453,511.51 元，其他公安支出增加 1,951,644.52 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59,665,252.7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1.89%。用于人员工资，日常运转，执法勤务等开支。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64,025.5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05%。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800,767.5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2%。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526,16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4%。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0,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149,0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585,20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50.9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55,00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48.3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823.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77%，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8,82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340,200.00元，支出决算为1,149,023.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585,2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55,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823.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1%。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590,808.00元，增长105.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585,200.00元，增长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5,608.00元，增长174.43%。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是2022车辆购置经费增加585,200.00元，公务接待费增加5,608.00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购置车辆 4 辆。因单位车辆使用年限过长，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无法满足如常执法执勤工作开展，经县人民政府批准购置 4 辆车辆进行更新。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5 辆。主要用于开展日常巡逻防控，执法执勤，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0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用于外县单位人员到我局调研、检查、办理业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0,940.42 元，减少 2,212,622.84 元，下降 56.2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其他交通费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用于办公费 40,301.33 元，手续费 221.50 元，水费 231,103.70 元，电费 403,914.71 元，差旅费 114,066.02 元，维修（护）费 19,570.00 元，租赁费 3,694.56 元，会议费 300.00 元，培训费 20,885.00 元，公务接待费 8,823.00 元，劳务费 8,034.08 元，工会经费 228,376.22 元，福利

费 85,390.3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00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0.00 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公安局（本级）资产总额 88,777,264.35 元，其中，流动资产 492,401.33 元，固定资产 77,399,455.65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2,395,407.37 元，无形资产 8,490,00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59,822.57 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366,135.55 元，在建工程增加 261,152.91 元，固定资产增加 32,534.11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2,940.39 平方米，账面原值 447,130.25 元；处置车辆 3 辆，账面原值 587,75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238 项，账面原值 978,144.28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11,500.00 元；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其中出租资产 0.00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公安局											公开11表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88,777,264.35	492,401.33	77,399,455.65	54,729,953.76	5,301,513.14		17,367,988.75		2,395,407.37	8,490,00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

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4312002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856,21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2,629,327.8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775,655.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864,025.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800,76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26,16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631,868.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820,289.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8,420.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5,820,289.00	总计	60	75,820,28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75,631,868.87	72,856,213.86						2,775,655.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440,907.72	59,665,252.71						2,775,655.01
20402			公安	62,440,907.72	59,665,252.71						2,775,655.01
2040201			行政运行	46,073,056.13	43,297,401.12						2,775,655.0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00.00	100,8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000,000.00	2,00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221,304.98	5,221,304.9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045,746.60	9,045,74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4,025.58	5,864,02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4,661.58	5,474,661.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5,683.20	865,683.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2,742.24	4,232,742.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236.14	376,236.14						
20808			抚恤	389,364.00	389,36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9,364.00	389,36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0,767.57	3,800,76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767.57	3,800,767.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004.63	2,280,004.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0,762.94	1,520,76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26,168.00	3,526,1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820,289.00	59,452,437.41	16,367,851.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29,327.85	46,261,476.26	16,367,851.59			
20402			公安	62,629,327.85	46,261,476.26	16,367,851.59			
2040201			行政运行	46,261,476.26	46,261,476.2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00.00		100,8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000,000.00		2,000,00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5,221,304.99		5,221,304.9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9,045,746.60		9,045,746.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4,025.58	5,864,02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74,661.58	5,474,661.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5,683.20	865,683.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2,742.24	4,232,742.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236.14	376,236.14				
20808			抚恤	389,364.00	389,36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9,364.00	389,36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0,767.57	3,800,76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0,767.57	3,800,767.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004.63	2,280,004.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0,762.94	1,520,76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26,168.00	3,526,1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856,21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9,665,252.71	59,665,252.7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64,025.58	5,864,025.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00,767.57	3,800,76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26,168.00	3,526,16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856,213.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856,213.86	72,856,213.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856,213.86	总计	64	72,856,213.86	72,856,213.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类	项	栏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72,856,213.86	56,488,362.27	16,367,851.59	72,856,213.86	56,488,362.27	54,767,421.85	1,720,940.42	16,367,851.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665,252.71	43,297,401.12	16,367,851.59	59,665,252.71	43,297,401.12	41,576,460.70	1,720,940.42	16,367,851.59				
20402	公安				43,297,401.12	43,297,401.12		43,297,401.12	43,297,401.12	41,576,460.70	1,720,940.42					
2040201	行政运行				100,800.00			100,800.00				100,80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221,304.99			5,221,304.99				5,221,304.99				
2040220	执法办案				9,045,746.60			9,045,746.60				9,045,746.6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864,025.58			5,864,025.58				5,864,025.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4,661.58	5,474,661.58		5,474,661.58	5,474,661.58			5,474,661.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5,683.20	865,683.20		865,683.20	865,683.20			865,683.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32,742.24	4,232,742.24		4,232,742.24	4,232,742.24			4,232,742.24				
20805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236.14	376,236.14		376,236.14	376,236.14			376,236.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20808	抚恤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389,36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3,800,76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0,004.63	2,280,004.63		2,280,004.63	2,280,004.63			2,280,00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0,762.94	1,520,762.94		1,520,762.94	1,520,762.94			1,520,762.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3,526,168.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717,266.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0,940.4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033,816.00	30201	办公费	40,301.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4,664,223.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965,419.5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21.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31,103.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32,742.24	30206	电费	403,914.7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236.14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0,004.6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0,762.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894.20	30211	差旅费	114,066.0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26,16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57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694.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0,155.20	30215	会议费	3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26,883.20	30216	培训费	20,88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23.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89,364.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65,90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034.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8,376.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68,000.00	30229	福利费	85,390.3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4,767,421.85	公用经费合计					1,720,94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17,861.0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00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1,345,811.58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0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67.00	309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0211	差旅费	765,911.98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7,257.52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12,598.42	310	资本性支出	2,839,990.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1,08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7,822.0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61,000.0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5,447.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7,388.00	31006	大型修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45,968.51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582,346.6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5,885.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85,2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367.5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6,367,851.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201	公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华宁县公安局（本级）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此表为空表。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3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340,200.00	1,340,200.00	1,149,023.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140,200.00	1,140,200.00	1,140,20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585,200.00	585,200.00	585,20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555,000.00	555,000.00	555,000.00
3. 公务接待费	7	200,000.00	200,000.00	8,823.00
（1）国内接待费	8	—	—	8,823.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0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35.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15.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02.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	1,720,940.42
（一）行政单位	23	—	—	1,720,940.42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p>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p>				
<p>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p>				

##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88,777,264.35	492,401.33	77,399,455.65	54,729,953.76	5,301,513.14		17,367,988.75		2,395,407.37	8,490,000.00	

注：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华宁县公安局单位性质：行政；经费来源：财政全供给；单位级别：副处级。财政供养车辆47辆，财政供养办公电话29部。单位核编人员295名，其中政法专项编制291名，工勤编制4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45名，比上年同期减少5人。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三定”工作方案及年初任务设置。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按照预算法及县委、县政府要求对本部门每年开支经专人进行编制，每年开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预算法及县委、县政府要求对本部门每年开支经专人进行编制，制定本部门财务收支管理办法，每年开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相关要求，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验证资金是否按年初预算执行，客观公正地揭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为确实做好2022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检查专项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
		2. 组织实施	为确实做好2022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检查专项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所有开支均按照年初预算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部门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2022年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华宁县公安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规章和制度；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2) 组织实施全局性业务工作和重大警务活动 指导报警指挥系统、警务信息系统及应用平台。监督和保障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 (3) 负责全县公安经费保障、警用装备、基本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公安政法经费的管理。 (4) 负责刑事、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复议，负责对各执法部门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5) 负责全县经济犯罪防范和侦查工作 研究、分析经济犯罪动态，指导金融、财税等部门防范经济犯罪活动。 (6) 负责指导、规划、建设、管理全县公安信息网络、应急保障、公安业务数据库、机要通信业务工作。 (7) 负责查处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不安定因素和重大群体性事件 防范和打击各种破坏活动。 (8) 负责侦破走私、制造、贩卖、运输毒品以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犯罪案件 组织开展禁种、禁吸毒品工作。 (9) 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负责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和刑事案件 暴力恐怖事件。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1)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规章和制度；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2) 组织实施全局性业务工作和重大警务活动 指导报警指挥系统、警务信息系统及应用平台。监督和保障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 (3) 负责全县公安经费保障、警用装备、基本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公安政法经费的管理。 (4) 负责刑事、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复议，负责对各执法部门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5) 负责全县经济犯罪防范和侦查工作 研究、分析经济犯罪动态，指导金融、财税等部门防范经济犯罪活动。 (6) 负责指导、规划、建设、管理全县公安信息网络、应急保障、公安业务数据库、机要通信业务工作。 (7) 负责查处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不安定因素和重大群体性事件 防范和打击各种破坏活动。 (8) 负责侦破走私、制造、贩卖、运输毒品以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犯罪案件 组织开展禁种、禁吸毒品工作。 (9) 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情况、负责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和刑事案件 暴力恐怖事件。 (10)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2年)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根据三定工作方案，完成2022年公安工作。			2022年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b>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b>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9,057,193.97	63,257,193.97	5,800,000.00	69,057,193.97		
打击破案	本级	为维护华宁社会治安稳定，开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	1,520,590.84	1,520,590.84		1,520,590.84	100.00	无偏差
巡逻防范	本级	为维护华宁社会治安秩序，采取联防联控模式对华宁县县内各方位治安巡逻。	17,126,004.88	11,326,004.88	5,800,000.00	17,126,004.88	100.00	无偏差
全面禁毒	本级	为巩固禁毒人民战争丰硕战果，在华宁县县内各单位开展禁毒宣传培训。	50,410,598.25	50,410,598.25		50,410,598.25	100.00	无偏差
<b>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b>								
<b>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数	>=	800	件	105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纠纷排查率	>=	90	%	90	无偏差	
		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率	>=	90	%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0	%	90	无偏差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b>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b>									
项目名称		华宁县城市报警与监控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51,8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151,8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相关要求，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安总体状况，在我县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需要相适应的城市报警监控应用系统。建成高清前端600路，整合社会资源400路，建成图像信息共享平台，实现重点社会资源接入共享，提高社会面管控及维稳处突能力，提高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提高人民安全感。				按照省、市相关要求，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安总体状况，在我县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需要相适应的城市报警监控应用系统。建成高清前端600路，整合社会资源400路，建成图像信息共享平台，实现重点社会资源接入共享，提高社会面管控及维稳处突能力，提高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提高人民安全感。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清前端建设数	>=	600	个	60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合社会资源数	>=	400	个	40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共享平台	=	1	个	1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共享率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90	%	90	5.00	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报销及时率	>=	90	%	90	5.00	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面管控及维稳处突能力	=	不断提高	天	提高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	=	不断提高	天	提高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下半年转移支付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90,000.00	953,871.39		953,871.3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90,000.00	953,871.39		953,871.3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三定工作方案完成各项预定工作及零时性突发工作 保障华宁社会治安秩序稳定，为华宁经济发展提供稳定的社会环境					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800	件	1053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6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公安打击犯罪工作认知度	>=	85	%	87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37,000.00		4,636,8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37,000.00		4,636,8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三定工作方案完成各项预定工作及零时性突发工作，保障华宁社会治安秩序稳定，为华宁经济发展提供稳定的社会环境。				立刑事案件19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800	件	1053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6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公安打击犯罪工作认知度	>=	85	%	87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社区戒毒康复专职人员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800.00	100,800.00		100,8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800.00	100,800.00		100,8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禁毒工作，打击毒品犯罪，遏制毒品蔓延，提高全民禁毒意识。				配备社区康复专职人员14人，收戒吸毒人员36人，禁毒宣传进社区、学校、机关单位，提高全民禁毒意识。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职人员配备数	=	14	人	14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康复人员数	=	70	人	7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社区戒毒专职工作人员每月补助标准	=	600	元	600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人员同比下降率	>=	30	%	3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对禁毒工作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安小区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公安局的公安小区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所需要的经费				公安局的公安小区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业主户数	=	143	户	143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理房屋不动产权证	=	143	册	143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理完成时间	<=	12月底	年	12月底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房屋不动产权证、合同纠纷诉讼、商铺价值评估所需经费	=	600000	元	6000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上半年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三定工作方案完成各项预定工作及零时性突发工作 保障华宁社会治安秩序稳定，为华宁经济发展提供稳定的社会环境。				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800	件	1053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6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公安打击犯罪工作认知度	>=	85	%	87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二十大安保维稳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2年二十大安保维稳任务			完成2022年二十大安保维稳任务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2022年二十大安保维稳任务人数	=	400	元/人	40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面巡逻车辆数	=	30	辆	3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	=	44835	年	完成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5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省对下公安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000.00	167,000.00	167,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7,000.00	167,000.00	167,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县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遏制毒品蔓延，收治戒毒人员。			在全县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遏制毒品蔓延，收治戒毒人员。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秘密力量及据点建设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获涉毒案件数	>	19	件	19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治戒毒人员数	>	90	人	90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禁毒工作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4,400.00	464,400.00		464,4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4,400.00	464,400.00		464,4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三定”工作方案完成2022-2024年工作计划。				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800	件	1053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6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公安打击犯罪工作认知度	>=	85	%	87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支付2022年司法救助人员经费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支付2022年司法救助人员经费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员	=	1	人	1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救助金时间	<=	44865	年	完成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司法救助金额	=	50000	元	50000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法律公平正义	=	100	%	100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城派出所建设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0.00		310,000.00		31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000.00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央“十三五”规划无房派出所建设项目					完成新城派出所新建。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00	1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8	%	98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打击涉烟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全年执行数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烟草专卖局与云南中烟工业公司共同出资建立了打击涉烟违法犯罪专项资金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遏制卷烟制假、走私对我省烟草产业的发展威胁，打击涉烟违法犯罪活动，保护合法卷烟品牌及知识产权，促进云南省“两烟”产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全省顺利完成“两烟”税利目标、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云南省烟草专卖局与云南中烟工业公司共同出资建立了打击涉烟违法犯罪专项资金，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遏制卷烟制假、走私对我省烟草产业的发展威胁，打击涉烟违法犯罪活动，保护合法卷烟品牌及知识产权，促进云南省“两烟”产业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全省顺利完成“两烟”税利目标、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烟案件数量	>=	5	件	5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烟网络案件	>=	1	件	1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查获涉案烟叶价值	>=	20	万元	20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查获涉案烟丝价值	>=	10	万元	10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卷烟零售客户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下达资金。								
总分							100.00	9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公安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实施单位		得分	
		7,860,000.00		6,884,960.20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860,000.00		6,884,960.20		6,884,960.20		10.0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60,000.00		6,884,960.20		6,884,960.2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三定”工作方案完成2022-2024年工作计划。				立刑事案件1053起，破679起，受理治安案件1293起，查处732起。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800	件	1053	25.00	25.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破案率	>=	35	%	64	25.00	2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排查率	>=	85	%	86	15.00	15.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公安打击犯罪工作认知度	>=	85	%	87	15.00	1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